

2024年度南县农村厕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湘财苑绩评字（2025）1-022号

项目名称：2024年南县农村厕改资金绩效评价

主管部门：南县农业农村局

组织单位：南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年度南县农村厕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湘财苑绩评字（2025）1-022号

项目名称：2024年南县农村厕改资金绩效评价

主管部门：南县农业农村局

组织单位：南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湘251W1KHT85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二）项目背景概况	2
（三）项目内容情况	2
1. 改厕对象	3
2. 实施方式	3
3. 奖补标准	5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5
二、项目专项资金收支情况	5
（一）专项资金收入情况	5
（二）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6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6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6
（一）制度建设情况	6
（二）项目实施情况	6
1. 预算评审	7
2. 方案制定与审批	7
3. 工程实施全流程	7
四、绩效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8
（一）决策指标	8
（二）过程指标	8
（三）产出指标	9
（四）效益指标	9
五、专项资金主要绩效	9
（一）民生福祉持续升级：农村卫生条件与生活品质双提升	9
（二）乡村文明加速进阶：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注入动能	10

（三）生态保护成效凸显：构建农村粪污治理与环境友好新格局	10
（四）健康素养全面增强：实现“技能培训 — 意识提升 — 能力建设”三重赋能	11
（五）社会认同度高：项目可持续性与推广价值双保障	11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2
（一）部分厕改存在排水问题	12
（二）施工方选定程序违规，民主决策机制失效	12
（三）保险政策宣传空白，农户权益未保障	13
七、有关建议	13
（一）优化设计衔接：弥合国标与农村实际的差距	13
（二）深化思想赋能，筑牢程序执行“思想关”	13
（三）明确宣传责任主体，构建“多方联动”责任体系，创新宣传方式	14

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UNAN XINCAIYUAN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街道紫微路号华泰大厦20层 邮编410011 电话：0731-84885348

2024年南县农村厕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湘财苑绩评字（2025）1-022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强化各部门单位的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管理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及南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函〔2025〕37号）等文件要求，南县财政局组织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6月期间，对南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南县农村厕改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南县农业农村局为县政府正科级工作部门，加挂南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牌子，内设办公室、财务股、乡村产业发展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农田建设股等 15 个股室，下设县农村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等 10 个二级单位。其核心职责包括：统筹研究并组织实施“三农”工作发展战略、长期规划及重大政策；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与乡村治理；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背景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厕所革命”的决策部署，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稻虾产业链发展、国省控断面环保、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持续提升农村改厕质量，依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农村改厕工作的通知》（湘农办发〔2024〕79 号）与《益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度农村改厕工作的通知》（益农发〔2024〕51 号）要求，结合南县实际，中共南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南县 2024 年农村户用厕所新（改）建和农村公共卫生厕所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并经 2024 年第 13 次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为项目实施提供政策依据。

（三）项目内容情况

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湘农办发〔2024〕79 号）文件要求，2024 年南县农村厕改任务明确为：农村户用厕所新（改）建 1500 户、农村公共卫生厕所建设 22 座，任务分解至 12 个乡镇，具体分配如下：

序号	乡镇	农村户用厕所		农村公共卫生厕所	
		任务数（户）	其中：行政村及村任务数（户）	任务数（座）	其中：行政村及村任务数（座）
1	华阁镇	240	子午村 125、东汶洲村 74、华南村 41	1	华西村 1
2	明山头镇	150	大木桥村 27、湖子口村 23、创丰村 15、丰安坝村 24、三永村 10、安仁	2	丰安坝村 2

序号	乡镇	农村户用厕所		农村公共卫生厕所	
		任务数 (户)	其中：行政村及村任务数（户）	任务数 (座)	其中：行政村及村任务数（座）
			村 26、耕余堂村 19、三立村 6		
3	乌嘴乡	50	罗文村 2、赛河村 2、东风桥村 7、长安村 12、又东村 4、窑嘴村 5、港口村 11、东成村 4、三新垸村 3	2	罗文村 1、港口村 1
4	青树嘴镇	50	益丰垸村 2、玖丰庙村 4、白鹤堂村 5、福美村 0、青树嘴村 4、新滨村 3、三新村 7、吉祥村 2、长康村 7、沙港市村 16	3	益丰垸村 1、玖丰庙村 1、三新村 1
5	茅草街镇	150	回民村 26、三宁河村 12、同春村 1、新城村 23、新尚村 17、友谊村 42、长春村 29	2	同春村 1、八百弓村 1
6	三仙湖镇	300	中奇岭村 181、咸嘉垸村 91、三仙湖村 15、利群村 13	2	中堤村 1、利群村 1
7	南洲镇	0	无	1	班嘴村 1
8	浪拔湖镇	0	无	2	新口村 1、南红村 1
9	麻河口镇	90	德和垸村 73、蔡家铺村 17	1	蔡家铺村 1
10	中鱼口镇	150	艳新村 44、艳洲村 1、同湖村 1、育新村 3、白吟浪村 11、南仙村 22、常百村 16、中鱼口村 5、五福村 10、菱角湖村 37	1	同湖村 1
11	武圣宫镇	260	等伴洲 4、龙头嘴村 7、百联村 203、美隆村 4、沿河堤村 6、太白洲村 32、白蚌口村 4	1	百联村 1
12	厂窖镇	60	祥和村 30、城西村 16、城南村 14	4	祥和村 1、城西村 1、西福村 1、汀合洲村 1
合计		1500		22	

1. 改厕对象

以各乡镇申报的改厕户数为基础，在充分尊重农户意愿、保障供水条件的前提下，优先将简易旱厕列为改造对象，采用“整村推进、逐村梯次”模式解决农村厕所问题。

2. 实施方式

改厕模式：统一采用“三格式化粪池 + 人工湿地”模式改造户厕，同步探索小规模集中联建模式（如中鱼口镇艳新村安置区 44 户）。

材料采购：依据《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专项行动的指导意见》（农社发〔2018〕2 号）要求，简化审批与招投标程序，由各实施主体自行采购材料；材料单价不得高于《南县 2024 年农村户用厕所改造项目预算评审报告》（南财评预审函〔2024〕89 号）核定标准，且供应商需提供生产资质与产品质检报告，报县农业农村局备案。

施工方选定：明确乡镇为户厕改造责任主体，以村为单位，通过“四自两会三公开”（自选、自建、自管、自用；村委会、理事会；项目选择公开、理事会选举公开、工程建成后财务公开）方式选定施工方；施工费用不得超过预算评审单价，施工方需配备持证专业人员，并报县农业农村局备案。

公厕质量标准：对照《农村厕所建设与管理规范第 2 部分：公共厕所》，统一要求：①填报《2024 年湖南省农村公厕建设申报表》；②选址于人流量大或农户集中区域；③具备自来水冲条件，设独立洗手台、冲水池，男女蹲位各 ≥ 3 个、男厕小便池 ≥ 2 个，配备无障碍厕所，标牌完整，粪水处理达标后排放。

统一标准规范：①硬化模具标准：乡镇需严格使用模具硬化面板，明确前期准备、钢筋数量、面板厚度与粗糙度等技术指标；②编号管理：2024 年新（改）建户厕编号为“建造年份后 2 位 + 5 位数”（如 2400001-2401500），公厕编号为“G + 建造年份 + 3 位数”

（如 G2024002-G2024033），由县农业农村局分配编号，标识牌牢固安装于化粪池表面，保障信息采集便捷性与外观统一性。

3. 奖补标准

户厕奖补：验收合格的村，使用一体缠绕式玻璃钢三格式化粪池+人工湿地池的，按 2600 元 / 户奖补（中央 1200 元 / 户、县级配套 1400 元 / 户）；中鱼口镇艳新村集中联建户厕，按 1200 元 / 户奖补（仅中央资金，无县级配套）。奖补资金由村级按程序拨付至改厕主体，需公开改厕农户名单、奖补标准及资金使用情况，保障农户知情权。

公厕奖补：验收合格的公厕，按 5 万元 / 座奖补（全额中央资金）。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5 日（现场评价日），2024 年南县农村厕改项目完成户厕新(改)建 1500 户、公厕建设 22 座，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至 2024 年底，南县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98.16%。

项目实施后成效显著：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厕所粪污处理与资源化利用能力提升，解决了排污管道堵塞、异味扰民、生活污水直排等问题，农民生活品质切实提高。

二、项目专项资金收支情况

（一）专项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南县农村厕改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493.84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290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203.84 万元；实际拨款金额 493.8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二）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5 日，项目累计支付资金 493.84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支出明细如下：

预算金额 (万元)	支出内容	数量 (个)	单位标准 (万元)	支出金额 (万元)	占总支出 比例	结余金额 (万元)
493.84	除中鱼口镇艳新村外的农村户用厕所	1456	0.26	383.56	76.83%	-
	中鱼口镇艳新村农村户用厕所	44	0.12	5.28	1.11%	-
	农村公共卫生厕所	22	5	105	22.06%	-
合计		1522	-	493.84	100.00%	-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实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严格执行拨付审批程序，专项资金由县财政直接拨付至各乡镇，依据项目实施进度与相关材料，定向支付给各实施单位。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南县农业农村局以《南县 2024 年农村户用厕所新（改）建和农村公共卫生厕所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为核心实施依据，方案明确实施步骤、资金拨付、技术模式、建设要求与奖补标准，确保项目落地；同时参照《南县农村户厕后期长效管护制度》（南振兴〔2023〕6 号），开展户厕建后管护工作。

（二）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统筹，负责协调指导、督查调度与验收考核；各乡镇明确专人负责，制定实施方案，形成“有制度、有专人、有投入、有考核”的工作机制，具体实施流程如下：

1. 预算评审

2024年7月11日，南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南县2024年农村户用厕所改造项目预算评审报告》（南财评预审函〔2024〕89号），核定户厕改造单户控制价2600元，明细如下：①一体缠绕三格式化粪池1086元（含税包送）；②人工湿地盆205元（含税包送）；③挖坑及回填480元；④安装连通及辅材280元；⑤回填砂石与种植土壤179元；⑥混凝土硬化作业面320元；⑦栽植喜水深根植物20元；⑧后期管护保险费30元。

2. 方案制定与审批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依据省、市文件要求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经2024年第13次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于2024年7月25日印发实施。

3. 工程实施全流程

动员部署：2024年8月21日，县政府副县长主持召开“首厕过关制”培训会，对乡镇分管领导、改厕专干、村党支部书记及施工负责人开展技术培训，现场演示施工流程与标准；各乡镇同步完成改厕意愿摸底、施工队伍筛选与专项方案编制。

具体施工：各乡镇以村为单位，按“四自两会三公开”程序与“首厕过关”标准组织施工，同步做好质量监督与验收，及时将合

格改厕信息录入“湖南省防返贫监测与帮扶管理平台厕所革命业务子系统”，定期开展维护。

分级验收：实行“农户→施工方→监理→乡镇→县”五级验收机制，验收覆盖率 100%：①乡镇验收合格后，向县农业农村局申请县级验收与资金拨付；②县农业农村局联合财政局组建验收组，开展全覆盖验收，对施工不合格、农户不满意的项目不予通过，验收结果作为考核与资金拨付依据；③县级验收合格后，明确户厕“三权”（使用权、所有权、管护权）归农户，由农户负责日常管护。

资金拨付：采用“先建后补”方式，县级验收合格后，按程序拨付奖补资金。

督查指导：县农业农村局联合县市监局不定期实地抽查，重点核查建设标准、群众意见与产品质量；对 22 座公厕，由县农业农村局分管负责人实地指导选址，结合美丽屋场建设确保实用便民。

后期管护：各乡镇依据省、县长效管护制度，明确管护办法与责任人，组建管护队伍，制定巡检制度，保障化粪池正常使用。

四、绩效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最终得分为 91.88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得（扣）分明细如下：

（一）决策指标

决策指标总分15分，实际得分15分，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

（二）过程指标

过程指标总分25分，实际得分21分，扣4分，具体扣分明细如下：

1. 资金管理：财务资料提供不完整，扣2分；

2. 制度执行：制度执行不到位，扣2分。

（三）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总分40分，实际得分36.88分，扣3.12分，具体扣分明细如下：

产出质量：厕改覆盖率98.16%，未达100%，扣0.07分；厕改有效使用率98.63%，未达100%，扣0.05分；保险政策知晓率较低，扣2分；未能正确引导农户使用，造成管护困难，扣1分。

（四）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总分20分，实际得分19分，扣1分。系群众满意度为93.87%，未达95%以上，扣1分。

五、专项资金主要绩效

2024 年南县农村厕改项目严格遵循 “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 原则，中央及省、县级财政资金精准落地，在民生改善、生态保护、乡村发展等维度均取得显著成效，实现了 “小厕所” 撬动 “大民生” 的政策目标，具体体现在以下五方面：

（一）民生福祉持续升级：农村卫生条件与生活品质双提升

项目以 “解决农户实际需求” 为核心，通过科学推进厕改任务，实现 “量质双优”。一方面，任务完成率 100%：2024 年按期完成 1500 户农村户厕新（改）建、22 座农村公共卫生厕所建设；另一方面，使用成效显著：现场调研显示，已改厕农户卫生厕所使用率超 90%，

彻底改变了过去“简易旱厕臭味浓、蚊蝇多”的现状。农户反馈数据显示，改厕后村庄整体整洁度提升、饮用水源杂质减少、夏季蚊蝇密度下降，居住环境舒适度显著提高，“上厕所不用再捂鼻子、下雨天不用再踩泥巴”成为农户普遍共识，农村生活品质向城镇生活水平进一步靠拢。

（二）乡村文明加速进阶：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注入动能

农村厕改作为人居环境整治的“关键小事”，既是乡村“硬件”升级的载体，更是文明“软件”提升的抓手。从生活体验来看，改造后的户厕采用“三格式化粪池+人工湿地”模式，内部设施与城镇水冲式卫生间接轨，农户家中接待访客时“更有面子”，日常使用“更便捷舒心”；从习惯养成来看，“厕所革命”倒逼村民改变“随地如厕、卫生意识薄弱”的旧习，通过村级宣传、入户指导等方式，“勤打扫、讲卫生”的文明生活理念逐步普及；从乡村形象来看，整洁的户厕与公共厕所成为美丽屋场、乡村道路沿线的“加分项”，配合稻虾产业链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进一步夯实了“宜居宜业”的基础，为南县打造和美乡村样板提供了有力支撑。

（三）生态保护成效凸显：构建农村粪污治理与环境友好新格局

项目创新采用“三格式化粪池+人工湿地”的生态化改厕模式，实现“粪污处理—资源利用—环境保护”的闭环。在污染防治层面，三格式化粪池可有效截留粪渣、降解有机物，人工湿地进一步净化尾水，避免粪污直排农田、沟渠。现场检测数据显示，改厕后区域内土壤中血吸虫、蛔虫等寄生虫卵检出率降低，水源地周边致

病菌浓度下降，农作物种植环境得到改善；在生态改善层面，密封式粪池减少臭气散发，人工湿地栽植的喜水深根植物（如菖蒲、美人蕉）兼具净化功能与景观效果，既降低了蚊蝇滋生率，又为村庄增添了绿色景观，形成“一户一厕一景”的生态小单元，助力农村生态环境持续向好发展。

（四）健康素养全面增强：实现“技能培训 — 意识提升 — 能力建设”三重赋能

项目将“技术培训”与“健康科普”深度融合，构建“事前培训、事中指导、事后回访”的全链条赋能体系。2024 年全县组织“首厕过关制”专题培训 12 场，覆盖乡镇分管领导、村级专干、施工负责人及农户代表超 800 人次，培训内容既包含“化粪池安装标准、日常维护技巧”等实操知识，也涵盖“粪污危害、卫生防疫”等健康常识。通过培训，一方面提升了农户环保意识，主动参与厕改后期维护的积极性提高；另一方面强化了疾病预防能力，农户对“寄生虫病传播途径、饮用水安全保护”的认知度显著提升，逐步养成“饭前洗手、定期清理厕所”的健康习惯，为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筑牢“基层防线”，推动农村物质文明、精神文明、生态文明协同发展。

（五）社会认同度高：项目可持续性与推广价值双保障

项目实施过程中始终坚持“群众参与、群众评判”，通过实地调研、问卷访谈等方式收集农户反馈，群众满意度达 93.87%。高满意度源于三个方面：一是**实效可见**，改厕后排污管道堵塞、异味扰民

等问题得到根本解决，农户直接感受到环境优化；二是利益保障，奖补资金按时拨付至村，村级公开公示改厕名单、奖补标准，农户知情权、监督权得到保障；三是长远效益，厕改与农村环保、健康生活、乡村发展深度绑定，既解决当前“如厕难”问题，又为后续乡村建设预留空间。从推广价值来看，项目形成的“政府主导、乡镇落实、农户参与、专业管护”模式，符合南县农村实际，具备在同类地区复制推广的条件，为后续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奠定了坚实基础。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厕改存在排水困难问题

核心问题：绩效评价组在现场了解到，部分厕改存在一定程度的排水困难问题，加之群众未能正确使用，造成厕改使用效益未达预期，如武圣宫百联村陈伟户化粪池被地板砖封盖，三仙湖镇中奇岭村朱美云等5户化粪池泥土覆盖。

原因分析：厕改国标设计与实际情况存在差距。

（二）施工方选定程序违规，民主决策机制失效

核心问题：部分乡镇未按《实施方案》要求，采用“四自两会三公开”（自选、自建、自管、自用，村委会、理事会，项目选择公开、理事会选举公开、工程建成后财务公开）方式选定施工方，多由乡镇或村级直接指定，未履行民主决策程序。

原因分析：一是程序意识淡薄。部分乡镇认为“四自两会三公开”流程繁琐、耗时较长，为赶进度直接“简化程序”，忽视民主决策的合规性要求；二是监督渠道不畅。未向农户公开施工方选定的

具体流程与标准，农户缺乏知情权、监督权，无法对违规程序提出异议。

（三）保险政策宣传空白，农户权益未保障

核心问题：户厕保险政策未有效传达至农户，保障功能未发挥。

《实施方案》明确“为每个新（改）建户厕购买5年保险（30元/户，施工方出资）”，但随机抽查3个村49户农户，39户完全不知情，仅10户知晓保险政策，且均不了解理赔流程。

原因分析：1. 宣传责任未明确。乡镇未指定具体部门或人员负责保险政策宣传，保险公司仅完成“签单”，未配合开展“入户讲解”，导致政策“落地不落声”；2. 宣传方式单一。未结合农村实际采用“村广播、宣传栏、入户走访”等接地气的方式，仅依赖乡镇文件转发，宣传覆盖率低。

七、有关建议

（一）优化设计衔接：弥合国标与农村实际的差距

国标为厕改提供了基础框架，但需结合不同地区的地形、土壤、农户生活习惯进行“本地化”调整，从源头减少问题发生。推行差异化设计，与地形、容量匹配及材质升级，增设实用化防护及标识设计如防封盖/防覆盖设计等。

（二）深化思想赋能，筑牢程序执行“思想关”

针对乡镇干部、村“两委”成员、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开展专题培训。内容需聚焦“四自两会三公开”核心要义，结合项目规避审批、指定施工方的典型案例，解析程序简化背后的廉政风险与法律

责任，提供“流程清单化、步骤可视化”的执行指南，破解“流程繁琐”的认知误区。

（三）明确宣传责任主体，构建“多方联动”责任体系，创新宣传方式

一是建立清晰的责任分工机制，打破“签单即结束”的被动局面。由乡镇政府指定专门部门作为户厕保险政策宣传的牵头单位，明确 1-2 名专职联络员，负责统筹辖区内宣传工作；二是拓展“线上便捷宣传渠道”。针对农村年轻群体及外出务工农户，通过村微信群、乡镇政务公众号推送政策内容。为外出务工农户建立“线上服务群”，由专人定期在群内解答保险疑问，提供远程理赔指导；三是开展“精准上门宣传”。对前期抽查中“完全不知情”的农户，以及老年农户、行动不便农户等特殊群体，开展“一对一”上门宣传。同时为农户发放“保险政策明白卡”，卡片上注明乡镇联络员、保险公司理赔电话、村负责人联系方式等，方便农户随时咨询。

附件：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湖南 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6月19日

2024年南南县农村厕所改造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情况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设立依据充分性 (2分)	2	专项资金设立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设立的依据情况。	①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要求（1分）；②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0.5分）；③是否与其他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0.5分）。	根据提供的资料，设立依据充分。	2	
		设立程序规范性 (2分)	2	专项资金设立程序是否规范，申报是否符合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设立程序的规范情况。	①专项资金是否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0.5分）；②项目单位申报材料是否真实、完整和规范（1分）；③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等（0.5分）	根据提供的资料，设立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3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是否及时编制绩效目标（1分）；②绩效目标是否符合部门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1分）；③项目申报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根据提供的资料，项目单位编制总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实施方案有年初目标。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1分）；③是否与预算支出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根据提供的资料，支出合计金额与预算支出总额一致。	3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2	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有明确标准，符合零基预算要求，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规范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0.5分）；③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0.5分）；④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根据提供的资料，有进行预算编制。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3	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分配额度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分配的合规性、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0.5分）；②是否运用绩效评价结果（0.5分）；③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际相适应（1分）；④是否存在与该专项资金无关的分配事项（1分），发现一处扣0.5分。	资金支出各个方面均有计划数。	3	
		资金到位率 (3分)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落实到位的资金/预算安排资金）×100%。得分=资金到位率×3，否则抽查发现项目专项资金至评价日没有到位比例5%以下，扣0.3分；5%~10%扣0.3-0.7分；10%~20%扣0.7-1.2分；超过20%扣2分。	财政实际到位资金数与预算资金数一致。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情况说明	得分	扣 分 说 明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预算执行率(3分)	3	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得分=预算执行率×3,否则抽查发现项目专项资金至评价日没有到位比例5%以下,扣0.3分;5%~10%扣0.3-0.7分;10%~20%扣0.7-1.2分;超过20%扣2分。	财政实际到位资金数与预算资金数一致。	3	
		资金使用合规性(9分)	9	预算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使用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单位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专账核算且规范,得1分,否则视情况扣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单位资金审批程序和手续合规,原始凭证合规充分,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③是否符合预算支出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用途,得2分,否则抽查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4分,否则抽查发现一处扣2分,扣完为止。	费用支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基本完整,凭证基本合规充分。	7	财务资料提供不齐全。根据各乡镇提供的财务资料,我们发现除中鱼口镇、武圣宫镇、三仙湖镇、南洲镇等四镇提供部分发票外,其他乡镇均只提供银行回单,扣2分。
	组织实施 (10分)	组织机构(1分)	1	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是否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单位是否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设立了相同的机构管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3	主管部门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财务管理制度(2分),制定了或具有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且在有效期内(1分),不符合的视情况扣分。	制定了完整、合规的财务管理制度。	3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6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的,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项目单位申报材料、验收材料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否则抽查发现项目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本项分为止;②主管部门对项目管理系统是否实行专人管理,主管部门对项目管理系统实行专人管理,得0.5分,否则0分;③项目申报、评审、公示、验收各环节是否符合相关规定,项目申报、评审、公示、验收各环节符合相关规定,得3分(不包括项目申报),否则抽查发现项目不符合一项的扣1分,扣完本项分为止;④主管部门是否按财政部门要求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主管部门按财政部门要求组织开展了该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且效果较好,得1.5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制度执行不到位。	4	我们随机抽查了武圣宫百联村、华阁镇子午村、三仙湖镇中奇岭村等三个村,发现: 各乡镇均未采用四自两会三公开(即自选、自建、自管、自用,村委会、理事会、项目选择公开,理事会选择公开,工程建成后财务公开)的方式进行施工方的选定,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情况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2分)	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个数(4分)	3	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个数。	①完成达到100%的，计3分；②达到90%（含）—100%的，计2分；③达到80%（含）—90%的，计1分；④80%以下的，不计分。	化粪池完成1500个户厕、22个公厕，完成率100%。	3	
		公厕改建个数(4分)	3	公厕改建个数。	①完成达到100%的，计3分；②达到90%（含）—100%的，计2分；③达到80%（含）—90%的，计1分；④80%以下的，不计分。	100%完成任务。	3	
		厕改乡镇、村个数(4分)	3	厕改乡镇、村个数。	①完成达到100%的，计3分；②达到90%（含）—100%的，计2分；③达到80%（含）—90%的，计1分；④80%以下的，不计分。	覆盖12个乡镇，100%完成任务。	3	
		粪污还田资源化利用设施个数(4分)	3	粪污还田资源化利用设施个数。	①完成达到100%的，计3分；②达到90%（含）—100%的，计2分；③达到80%（含）—90%的，计1分；④80%以下的，不计分。	100%完成任务。	3	
	质量指标 (20分)	厕改覆盖率(4分)	4	反映卫生厕所覆盖程度。	①覆盖率达到100%的，计4分；②达到90%（含）—100%的，按比例计分；③80%以下的，不计分。	我县截至2024年，卫生厕所普及率为98.16%。	3.93	我县截至2024年，卫生厕所普及率为98.16%。
		厕改有效使用率(4分)	4	反映厕改使用的有效程度。	①达到100%的，计4分；②达到90%（含）—100%的，按比例计分；③80%以下的，不计分。	部分厕改未能有效使用。	3.95	随机抽查了武圣宫百联村、华阁镇子午村、三仙湖镇中奇岭村等三个村共509户，发现有7户反映使用时存在排水及堵塞的现象，占比1.37%。
		粪污还田资源化利用率(4分)	4	反映粪污还田资源化利用程度。	①利用率达到100%的，计4分；②达到90%（含）—100%的，计3分；③达到80%（含）—90%的，计2分；④80%以下的，不计分。	覆盖12个乡镇，100%完成任务。	4	
		保险政策宣传知晓率(4分)	4	受益对象对保险政策的知晓情况。	保险政策知晓率>90%得满分，80%~90%得3分，60%~80%（含）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现场调查保险知晓率较低，酌情扣2分。	2	现场调查保险知晓率较低，酌情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情况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效益 (20分)		长效管护处理率 (4分)	4	反映长效管护问题处理程度。	①处理率达到100%的，计4分；②达到90%（含）—100%的，按比例计分；③80%以下的，不计分。	现场调查发现，由于未能正确引导农户使用，导致运行管护困难，酌情扣1分。	3	随机抽查了武圣宫百联村、华阁镇子午村、三仙湖中奇岭村等三个村，武圣宫百联村陈伟家化粪池上面被地板砖全封了，三仙湖镇中奇岭村朱美云、涂德保、王立新、王和平、高世成等5户的化粪池上面全被泥土覆盖。
		时效指标 (4分)	4	反映项目年度内完成时效。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计分。	项目年度内完成。	4	
		成本节约率 (4分)	4	项目实际完成成本低于计划成本（合同金额），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100%。结果≤0%为满分，0%以上5%（含）以下扣1分，在此基础上每超过5%再扣1分，扣完为止。	截止至现场评价日2025年6月5日，2024年财政实际拨款资金493.84万元，南县农村厕所改造项目支付金额476.04万元，结余17.8万元，成材节约率-3.6%。	4	
	社会效益指标 (5分)	社会效益 (5分)	5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对环境所产生的积极或消极影响。	项目实施后，在社会效益上起到积极作用情况计分。	根据绩效自评报告、现场调查，农村卫生条件大为改观，农民生活质量提高。	5	
		生态效益 (5分)	5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对环境所产生的积极或消极影响。	项目实施后，在生态效益上起到积极作用的情况计分。	根据绩效自评报告、现场调查，农民环保意识提高，农民的疾病预防能力增强。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5分)	5	根据项目可持续性影响。	根据项目的可持续性影响情况计分。	根据绩效自评报告、现场调查，实现了“小厕所、大民生”的深远影响，群众满意度高，项目可持续推进。	5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 价 标 准	情况说明	得分	扣 分 说 明
	满意度 指标（5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5 分）	5	群众服务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95%得满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本项目分值为止（5分）。	现场发放调查问卷49份，有3人反映质量不合格，群众满意度达到了93.87%。	4	现场发放调查问卷49份，有3人反映质量不合格，群众满意度达到了93.87%。
合计（分）			100				91.88	